

文 | 編輯室

「策展·敘事」專題圍繞兩件事，一是台灣策展歷史經驗的看法與討論；一是有關策展實踐以至於實務的操作策略。對於策展這件事，它是由策展人、藝術機構、藝術家及相關團隊所共同構建的藝術實踐之一，它關乎到不同敘事脈絡所形成的樣貌。從台灣策展的歷史來看，在策展人尚未成為一種特殊位置時，實踐面上已經有稱為承辦人、策劃人、專家等類策展人或準策展人，一直在形成各種面貌殊異的展覽；他們出現的時間及範圍，遠遠大於現今狹義所稱的「策展人」。今日的策展，在一種生產語境中，容易被視為只與展覽有關的產出。但從本專題許多策展人所點出的一中文「策展」一詞是一簡化的翻譯，它所生產的應包含更為廣泛的理念與實作之間的斷裂填補。策展除了要讓藝術能被妥善的照料，更要對公眾性的問題做出負責任的回應。策展人此時就必須從聖壇走下來，透過更多的合作關係讓藝術被有效的發揮。此在當代藝術策展中尤其凸顯，其所包含的環節比起傳統作品展複雜許多，從論述、藝術家關係、財務規劃、展場設計、軟硬體選擇配置、展覽庶務等，都讓策展開始產生高度的專業性及團隊性格。

在這專題中，我們感受到需要更多關於策展的田野經驗，才能更好的看待和理解策展史。因此，這一個概略的專題規劃只是一個開始，我們希望相關的紀錄與結構的討論能被接續關注。在第一部分談論的是有關策展的歷史片段的言說。其多數來自對台灣策展歷史的經驗反省。呂佩怡一文從批判性、概念性與事件性，三徵狀切入，透過每個症候所特有的雙重性回應了當代策展的難題；林平則以機構策展人的專業實踐與公家美術館機制設計造成的處境與侷限，做出不少其本身經驗的犀利觀察；郭文華則是以「台灣科技驚歎號」與拉圖（Bruno Latour）「攤在公眾」（making things public: atmospheres of democracy），這兩個一樣是協同科學社會研究者、藝術史家、數位藝術等所共同策劃的展覽；作者考察了兩者的不同命運和後續引發的迴響，提醒我們科學展示、藝術跨域合作中，策展的科學研究者與策展藝術家在「尊重彼此專業」的態度下，是否有一個可介入與實際作為的路徑。為了說明近二十餘年台灣策展所發生的篇章，我們訪談了多位獨立策展人與美術館的機構策展人各抒己見，這些受訪者都有豐富的國際性展覽策展經歷，他（她）們針對台灣策展史的經驗、歷史脈絡與批判，投以衷心的貢獻，讓我們一瞥其中差異及多觀點對照。

實踐部分，除了以不同空間質性的策展人所進行的策展策略。我們也邀請幾位年輕策展人針對策展實踐這議題，進一步去設想、規劃所謂策展實踐的思考與想像。最後將單元落實在藝術展示的實務討論、技術趨勢，以及策展事務中的展覽空間設計、展覽工程、藝術保險等分享，這些事務在一般談策展時，都是較少被關注的層面，希望在以論述、理論言說的策展主流下，開始被注意。

現今科技的民主化，透過各式媒體、技術與網路，影響了策展實踐朝向更多元及可想像的未來發展。想藉由掌握知識話語權所形成的集體性優勢，正快速瓦解中。亦即更多藝術世界的知識生產，通過共享的交流網絡，使策展從早期「強」策展逐漸向「弱」策展發展。此時全能策展人的期待，似乎已是一條行不通的老路。而科技民主所派生的諸多專業分工化態勢，也提醒了正在或即將投入策展人這行業的人；策展人在形成展覽之外，如何為策展團隊的彼此協作，謀劃出最佳的參與模式與對話姿態，使自己進入此種相應的策展實踐裡，將是一項新的「當下」任務。